

##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原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发布了《关于原持股 5%以上股东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公司原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涌创投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自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0,505,9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近日，公司收到祥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涌创投资出具的《关于所持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获悉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祥禾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涌创投资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19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本次减持计划中集中竞价方式的减持数量已实施完毕，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方式的减持期间已届满。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祥禾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20-2021.7.22	38.18	1,369,500	0.63%

涌创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1.5.20-2021.7.22	38.10	821,600	0.37%
合计				2,191,100	1.00%

注：“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19,119,144 股计算。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减持前持有股份		累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禾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6,408,399	3.05%	5,038,899	2.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408,399	3.05%	5,038,899	2.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涌创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097,539	1.95%	3,275,939	1.5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97,539	1.95%	3,275,939	1.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0,505,938	5.00%	8,314,838	3.8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05,938	5.00%	8,314,838	3.8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 1：“累计减持前持有股份”根据 2021 年 4 月 23 日总股本 210,119,144 股计算。

注 2：因 2021 年 6 月实施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累计减持后持有股份”以公告之日总股本 219,119,144 股计算。

##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祥禾投资、涌创投资此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任何承诺的情形。

（三）上述股东均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关于所持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